

证券代码：832157

证券简称：龙华薄膜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 四川龙华光电薄膜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1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9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刁锐鸣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主席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申请最高额融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申请敞口为5,000万元的最高额融资，期限一年，其中2,500万元敞口授信继续沿用公司控股股东伟晖电子塑胶

厂以其所持有公司股票中的 1,600 万股限售股份为公司提供质押担保、关联方刁锐敏和陈瑛瑛为公司提供个人保证担保，有关关联交易业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16 年 7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四川龙华光电薄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司编号：2016-024 ]），剩余 2,500 万元所需担保措施与银行另行协商确定。实际借款期限和利率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与银行协商确定。本次融资主要用于开立信用证等贸易融资业务和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具体融资额度最终以银行审批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四川龙华光电薄膜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四川龙华光电薄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4 日